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 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 ^(註1)	本公司內資股 (「內資股」)
-------------------------------------	-------------------

本人(或吾等) ^(註2)：_____，
地址為：_____，
為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內資股_____股
的持有人，現委任 ^(註3) 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地址為：_____)

或如期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或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或吾等)出席於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五十分於中國海口逸海國際十樓會議室召開的內資股登記持有人的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召開上述會議的通告所列載的決議案，並代表本人(或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		贊成 ^(註4)	反對 ^(註4)
1.	審議及批准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授予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購回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 「動議： (a) 根據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需要，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及相關決議案獲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H股(庫存股除外)之10%的股份； (b) 授權董事會作出(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i) 決定具體購回方案，包括但不限於購回價格、購回股份數目、購回時機及購回期限等； (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以及辦理購回資金匯出境外的相關外匯核准及外匯變更登記等所有相關手續；及 (iii) 辦理購回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以反映董事會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而獲授權回購該等股份的數量，並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減少，以及採取任何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任何所需的手續以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回購該等股份。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		贊成 (註4)	反對 (註4)
(c)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i) 本公司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特別決議案及本公司股東於各自的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案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或各自的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所載賦予董事會的權力之日， 除非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決定購回H股，而該股份購回計劃可能需要 在有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行。」		

日期：2025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_____ (註3)

附註：

- (1)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須與登記在股東名冊的相同)及地址。
- (3) 凡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需為本公司股東。倘股東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則有關受委代表僅可於投票表決時投票。
-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文據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內資股持有人(「**內資股股東**」)最遲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五十分)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里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內資股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的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述的決議案外，閣下的委任代表亦可就正式提呈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5) 擬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應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回條以專人送達、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里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電話：0086-10-84527250，傳真：0086-10-84527254，郵政編碼：100029)。
- (6) 為釐定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4月29日起至2025年5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於2024年5月2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 (7) 內資股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股東委任代表還應出示其代表委任表格副本、委託書及授權書的副本(如適用)。
- (8) 預期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不會超過一日。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受委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 僅供識別